**拜城县医共体总医院乡镇卫生院标识牌、印刷品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拜城县医共体总医院乡镇卫生院标识牌、印刷品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bcx-jzxcs-2023-024-01

采购单位：拜城县医共体总医院 （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科盟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3年9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_Toc1569)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_Toc17519)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8](#_Toc32745)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32](#_Toc2558)

[第五章 评审方法 34](#_Toc5923)

[第六章 招标响应文件格式 37](#_Toc2740)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bcx-jzxcs-2023-024-01

项目名称：拜城县医共体总医院乡镇卫生院标识牌、印刷品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750000.00元

最高限价（元）：750000.00元

**采购内容：**

标项名称：拜城县医共体总医院乡镇卫生院标识牌、印刷品采购项目

数量：一批

预算金额（元）：750000.00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乡镇卫生院标识、标牌、宣传印刷品等（详见磋商文件采购需求）。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1.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①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②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③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④市场监管总局《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16号）；⑤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⑦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

46号）。（中小企业优惠、监狱企业、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相关规定；2.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4.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记录（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不能参加投标)。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7.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09月28日00时00分至2023年10月11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www.ccgp-xinjiang.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10月13日12时0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供应商应在此之前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文件后缀.jmbs）上传到政采云平台（http://www.ccgp-xinjiang.gov.cn/）对应位置。（逾期未上传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开标时间：2023年10月13日12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不见面开标系统（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开标评标菜单中选择进入开标大厅）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五、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公告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发布。2.本项目采购文件的答疑、澄清将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发布。3.（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需要使用CA锁，登录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的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3）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4）供应商在开标时须携带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所使用的CA锁，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以便开标时在线解密。（5）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6）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7）投标企业下载采购文件后请仔细阅读，如对采购文件内容有质疑，投标供应商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质疑及澄清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人认为必要时，将（澄清）修改后的公告发布在新疆政府采购网，敬请投标企业及时关注。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拜城县医共体总医院

地址：拜城县胜利路15号

联系人：巩鹏涯

联系方式：13999078581

电子邮箱：1505178270@qq.com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科盟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立井街198号丽景中央城10栋2307室

联系方式：19996728726

电子邮箱：1498808770@qq.com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胥晨

电 话：19996728726

1. 监管部门信息：

监管部门：拜城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997-8623036

电子邮箱：[539205957@qq.com](mailto:539205957@qq.com)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序列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规定** |
| --- | --- | --- |
| **1** | **项目名称** | 拜城县医共体总医院乡镇卫生院标识牌、印刷品采购项目 |
| **2** | **采购人** | 名 称：拜城县医共体总医院  地 址：拜城县胜利路15号  联 系 人：巩鹏涯  联系电话：13999078581 |
| **3**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 称：新疆科盟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立井街198号丽景中央城10栋2307室  联 系 人：胥晨  联系电话：19996728726 |
| **4** | **监管部门** | 名 称：拜城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地 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拜城县拜城镇胜利路33号  电 话：0997-8623036  电子邮箱：539205957@qq.com |
| **5** | **项目预算** | **金额（小写）：750000.00元**  **金额（大写）：柒拾伍万元整**  **注：超出最高投标限价及投标报价格式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视为无效投标。** |
| **6** | **供应商资格条件** | 1.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4.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记录（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不能参加投标)。  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
| **7** | **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接受 |
| **8** | **备选方案** | ☑不接受 □接受 |
| **9** | **信息公告媒体** | **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
| **10** | **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 | 2023年10月13日12时00分**（北京时间）** |
| **11** | **投标时间、地点** | **投标截止时间：**2023年10月13日12时00分**（北京时间）**投标地点：供应商应在此之前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文件后缀.jmbs）上传到政采云平台（http://www.ccgp-xinjiang.gov.cn/）对应位置。（逾期未上传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评审方式：磋商小组在拜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厅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www.ccgp-xinjiang.gov.cn/）线上电子评审。 |
| **12** | **磋商小组的组建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 | 磋商小组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共3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0人，专家评委3人。  小组确定方式：  ☑政采云系统随机抽取语音、短信通知方式。 |
| **13** | **采购代理机构财务信息** | 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收款单位：新疆科盟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门支行  行 号：105881000181  账 号：65001611000052503416 |
| **14** | **投标有效期** | 90 日（日历日） |
| **15** | **响应文件递交** | ☑**采用不见面开标：**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供应商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文件格式为.jmbs），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到指定位置。无需递交纸质文件。  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完成投标截止时间前签到、开标过程中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投标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供应商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  **解密时长：30分钟。（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参与“不见面”开标的采购人或其委托代理机构、投标供应商等各交易主体，应当按照规定使用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各方主体在系统中所有操作均具有法律效力，并承担法律责任。  4.投标供应商（供应商）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由投标供应商（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5.各投标供应商（供应商）在项目开标、评标（审）期间应随时保持在线状态，及时查阅消息，并根据消息提醒进行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等操作。随时通过交易系统接受评标（审）委员会发出的询标信息，并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未能按时答复的，评标（审）委员会将视同其放弃澄清。  6.开标、评标过程中，投标供应商（供应商）参与远程音视频交互（以下简称“交互”）的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应始终为同一人，中途不得更换，并保持签到的通讯畅通。投标供应商端口操作人员均被视为投标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
| **16**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采用不见面开标：**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  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时长：30分钟  **投标供应商在线解密的时间为30分钟,除因交易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投标（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外，投标（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响应）文件。** |
| **17** | **评审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18** | **中小微型企业**  **有关政策** | 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2. 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力法 》（财库【2020】46号文）规定，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广告宣传】**，符合以下条件的中小微型企业应按照采购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1）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扫描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4.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5. 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6. 小微型企业价格扣除幅度∶价格给予10%的扣除。 7. 说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④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 **19** | **履约保证金** | 履约保证金的交纳必须以公对公账户进行电汇或转账，否则不予认可。 |
| 交纳时间：发出成交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 |
| 交纳金额：以双方约定为准（不得超过合同金额的10%） |
| 收款单位：采购人指定单位  开户银行：采购人指定银行  银行账号：采购人指定账号 |
| 其他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正文》履约保证金详细要求。 |
| **20** | **交货期** | 交货期：30日历天（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交付地点：拜城县医共体总院各乡镇卫生院 |
| **21** | **质保期** | 质保期1年，非人为因素包退包换。 |
| **22** | **付款方式** | 本项目无预付款，按实际发生工程量进行结算。（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
| **23** | **代理服务费** | □不交纳。 ☑交纳。  交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支付。  交纳金额：以中标价为计算基数参照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所规定的收费标准计取，由中标单位支付。  代理报酬的支付方式：转帐或网银支付。 |
| **24** | **场地服务费** |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需按规定缴纳场地服务费。交易中心严格按照新发改服价【2020】578号文收取场地及设施服务费，收费标准为：各地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向投标企业收取的场地及设施服务费单个招投标项目最高不得超过6000元。投标企业少于6家（含6家）的按每个投标企业每次1000元收取；投标企业超过6家的，按单个招投标项目6000元由投标企业平均分摊。投标人拒绝支付场地服务费的，将拒绝其投标。不见面开标投标人不需要到场，场地及设施服务费由招标代理公司代收，各投标单位将开票信息在缴纳场地费时发至招标代理公司。 |
| **25** | **采购内容** | 乡镇卫生院标识、标牌、宣传印刷品等（详见磋商文件采购需求）。 |
| **26** | **采购答疑** | 于2023年10月11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前接受投标供应商对磋商公告及磋商文件的疑问或澄清要求（逾期不予受理）。  提交方式：投标供应商提交答疑提问材料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及WORD文档、营业执照扫描件和授权委托书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并电话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负责人，逾期或未按要求提出答疑的视为对采购文件响应认同，没有异议。  **注：澄清、修改文件发出后，投标供应商必须按照最新的澄清、答疑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否则投标内容有误将有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
| **27** | **质疑与投诉** | 1.开评标与采购结果的质疑应在采购结果公示后2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2.合同质疑应在收到合同公告2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3.质疑人如对被质疑人的质疑回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做出回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项目管辖内的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提起投诉。 |
| **27** | **是否允许投报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28** | **节能、环保要求** | 按国家有关节能环保政策执行 |
| **29** | **采购人认为应该补充的其他内容** | 1. 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供应商，在投报本项目后请及时关注本项目在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上的信息动态，以免造成信息获取误漏，若截止开标时间后因未关注项目信息通知而未收悉的各投标供应商请自行承担后果。 2. 请各投标单位及时关注开标动态，以免错过开标信息获取误漏，如因投标供应商自身原因错过信息获取误漏等，将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3. 本项目所述时间以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服务器时间为准。   （4）投标报价要求：  所报价格应为含税全包（大包）价，包括货物设计、采购、运输、安装、货物装卸、仓储、安装条件的完善、检测、试验、赶工费、风险费、产品保护、调试、验收、保险、税费、培训、技术服务、工期保证、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质量保障、售后服务以及其他为完成本项目所必需的全部费用和按本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等须承担的全部费用、质保期保障相关工作内容，包括配合整体竣工验收（含资料汇总、整理）、包保修，总价包干。  （5）本项目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对于出现的政采云平台开标唱标环节经投标供应商确认的投标报价与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不一致的现象，视作选择性报价，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本项目采购方式为竞争性磋商，报价采用二轮报价方式进行，且投标供应商的第二轮报价为针对本项目的最终报价。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在商务条件和技术条件不变的情况下，第二轮报价不可大于第一轮报价，如出现第二轮报价大于第一轮报价的情况，其投标将被拒绝。）  （6）参加投标的供应商需在政采云平台规定的报价时间内进行二轮报价，若投标供应商未在规定报价时间内向政采云平台提交所投项目二轮报价的（以政采云平台收到二轮报价的时间为准），视为自动放弃该项目的投标。二轮报价时长截止后不做任何延长。  （7）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提供一正四副纸质版投标文件，并加盖投标人鲜章、法人章。 |
| **注意**  **事项** | 1.场地及设施服务费：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交易中心根据新发改医价【2012】832号文件的规定收取场地及设施服务费。  2.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各供应商应在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期间，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qq://txfile/)）、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qq://txfile/)）等渠道查询主体信用记录，并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 | |

**注：**1、本表内容与招标文件其它内容不一致的，应当以本表内容为准。

2、本表中“”标示选择使用该项

**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

**一、 说明**

**1.1适用范围**

1.1 .1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述项目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的采购。

**1.2定义**

1.2.1“采购人”是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监管部门”是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4 “供应商”是指：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并且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竞争性磋商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5“电子响应文件”是指：指利用新疆政采云平台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加密的投标文件。

1.2.6“成交供应商”是指: 是指经磋商小组评审，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1.2.7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统称为招标采购单位。

**1.3、货物和服务**

1.3.1“货物”是指：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货物，包括原材料、燃料、货物、产品等。磋商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另有规定的除外。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能够按照合同规定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和有效期等履约。

1.3.2“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政府自身需要的服务和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1.4、磋商费用**

1.4.1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竞争性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磋商文件**

**2.1.磋商文件的构成**

2.1.1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1)竞争性磋商公告；

(2)供应商须知；

(3)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相关服务要求；

(4)评审方法、步骤、标准；

(5)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6)响应文件格式；

(7)在磋商过程中由采购单位发出的澄清和补充文件等。

2.1.2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相关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被拒绝，或被按照无效文件处理或被确定为无效文件。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2.2.1供应商在收到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收到磋商文件后二日内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传真、电子邮件等）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统称采购机构）提出，采购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解答，解答内容将送达所有参与磋商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2.2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通过兵团政采云平台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3.1．响应文件的语言**

3.1.1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单位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3.2响应文件的构成**

3.2.1供应商编制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少于下列内容：

（1)商务文件内容（详见第六章商务文件组成）

（2)技术文件内容（详见第六章技术文件组成）

**3.3响应文件编制**

3.3.1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时，应按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响应文件目录和投标技术规格、参数及相关要求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3.3.2电子响应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响应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响应文件与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成交结果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3.3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磋商文件中提供的《竞争性磋商函》、《竞争性磋商报价一览表》、《竞争性磋商报价明细表》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3.3.4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单位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3.4. 磋商报价要求**

3.4.1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以人民币报价。

3.4.2商应按照“第三章 采购需求”规定的货物、服务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竞争性磋商报价一览表》和《竞争性磋商报价明细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磋商报价应为优惠后的报价，任何报价上的优惠应体现在各分项报价中，国家规定的各项税费不得优惠。磋商报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磋商报价中也不得缺漏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将被视为已包含在磋商报价中。

3.4.3《竞争性磋商报价明细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1）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应标明“免费”；

（2）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磋商总价中；

（3）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有关费用。

3.4.5每一种规格的货物、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3.4.6供应商所报的总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3.4.7供应商的最后磋商报价超过项目采购预算的为无效报价。

**3.5.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3.5.1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5.2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

3.5.3供应商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6）采购项目有特殊要求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其符合特殊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

（7）信用信息查询记录；

（8）磋商文件要求或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它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3.5.4 证明投标货物、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采取资格预审方式项目的投标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其资格条件与资格预审时发生变化的，提交变化后的资料。

**3.7. 磋商的有效期**

3.7.1磋商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3.7.2 有效期内供应商未经采购结果确认谈判达成一致不得改变其磋商最后报价及承诺的全部义务。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供应商应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严格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制作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加密的响应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有效响应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以兵团政采云交易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4.1.2是否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无需提供电子投标文件U盘、纸质响应文件。

**4.2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供应商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网上投标。

4.2.2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提交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4.2.3是否采用不见面开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若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只需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兵团政采云平台上传完成。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到平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3.1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要求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五、竞争性磋商程序**

**5.1磋商小组的组成**

5.1.1评审由采购单位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全面负责对响应文件的审查、评审、磋商、打分等全部评审工作。磋商小组人数以及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file:///C:\\WordForm\\e944b4b1-01b6-4e42-b170-f783fcf7903a.doc" \l "_评标委员会)。

**5.2磋商方法**

5.2.1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进行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分为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响应文件、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5.2.1项目评审方法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评审方法、步骤及标准”。

**5.3响应文件的初审**

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5.3.1资格性检查

（1）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评审。资格性检查不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文件处理。

（2）磋商小组在进行资格检查时，不得改变磋商文件中已载明的资格条件、标准和办法。资格性检查不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文件处理。

（3）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逐项对照上述资格性检查要求提交相应的原件和资格证明文件供磋商小组核查，否则评委将不予采信。

（4）磋商小组在评审中必要时可按供应商提供的联系方式就有关问题进行查询核实，或要求供应商做出书面澄清，查询及澄清结果将作为审查的依据。

（5）通过全部资格性检查条件合格的供应商才能通过资格检查，其响应文件方可进入下一个检查阶段。

5.3.2符合性检查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检查。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文件处理。

**5.4违法违规行为**

5.4.1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文件处理（废标）：

（1）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2）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6）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7）使用伪造、变造的行政许可证件；

（8）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9）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10）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11）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5.5 磋商小组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5.5.1 响应文件的修正及澄清

（1）磋商小组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2）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提交最终报价时，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5.5.2评审之前，磋商小组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响应文件应该是与磋商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响应文件。对关键条款的偏离或反对将被认定为是实质上的不响应。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响应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的除外。

5.5.3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文件。

5.5.4评审期间，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小组要求的澄清内容和时间做出澄清。除按本磋商文件规定改正算术错误外，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在评审期间,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供应商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签字。

5.5.5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5.6磋商**

**A．采用见面开标方式**

5.6.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5.6.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5.6.3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6.4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6.5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2家。

5.5.6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2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5.6.8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本办法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5.6.9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B．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是否采用详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开标系统，使用CA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确认、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5.6.10采购结果确认

（1）磋商小组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底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供应商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磋商小组依据对各响应文件的评审结果，按各供应商的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PPP项目：（1）结果确认谈判工作组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候选供应商的排名依次就合同中可变的细节问题进行合同签署前的确认谈判，率先达成一致的供应商即为成交供应商。确认谈判不得涉及项目合同中不可谈判的核心条款，不得与排序在前但已终止谈判的供应商进行重复谈判。

（2）合同可变细节包括项目公司注册地、资金到位时间及监管方式、收费年限到期后收费收入不足以补偿建设运营成本时甲方对乙方的补偿政策、建设期项目公司与施工项目部的关系以及工程款的支付方式等。

（3）条款是指磋商过程中确定的最终采购需求及报价。

**5.7.公示或公告**

5.7.1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PPP项目：5.7.1采购人应在预成交供应商确定后10个工作日内与成交供应商应签署确认谈判备忘录。将预成交结果和根据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有关补遗文件和确认谈判备忘录拟定的合同文本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5.7.2项目实施机构应当在预成交社会资本确定后10个工作日内，与预成交社会资本签署确认磋商备忘录，并将预成交结果和根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有关补遗文件和确认磋商备忘录拟定的项目合同文本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项目合同文本应当将预成交、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重要承诺和技术文件等作为附件。项目合同文本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可以不公示。

5.7.3项目实施机构应当在公示期满无异议后2个工作日内，将成交结果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进行公告，同时发出成交通知书。

**六、授予合同**

**6.1 签订合同**

6.1.1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根据成交结果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有关补遗文件和确认谈判备忘录拟定的合同文本与成交社会资本签订经同级人民政府审核同意的PPP项目合同，未经本级人民政府审核同意的项目合同无效。

6.1.2采购人应按磋商文件要求和中标人的响应文件承诺订立书面合同，不得超出磋商文件和中标人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6.1.3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与中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七、质疑和投诉**

**7.1质疑**

7.1.1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如果供应商对此次采购活动有疑问，可依据《政府采购法》等相关规定，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等；

（2）营业执照扫描件、法人身份证扫描件，代理人必须要有授权委托书。

（2）质疑人法人签章和单位公章；

（3）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4）明确的请求和必要（合法来源）的证明材料；

（5）以联合体形式参与资格预审的，则必须联合体各方共同签署、盖章；

（6）提起质疑的日期。

特注：未按上述程序规定的必备内容进行质疑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不予以受理。

7.1.2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同时一并提交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明。无法提供证件原件的，应当提供真实有效的复印件，并签字或者盖章。

7.1.3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7.1.4被质疑人应当在受理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答复内容仅限于供应商所质疑的内容，不得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

7.1.5开标前7个工作日内接受投标供应商疑问或澄清要求（逾期不予受理）

7.1.6开评标与采购结果的质疑应在采购结果公示后2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7.1.7合同质疑应在收到合同公告2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7.2投诉**

7.2.1质疑人如对被质疑人的质疑回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做出回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项目管辖内的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提起投诉。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7.2.2投诉人提起投诉应符合以下条件：

(1)投诉人应是参与项目的供应商；

(2)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3)投诉书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94号令《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

(4)在投诉有效期内；

(5)同一投诉事项未经处理的；

(6)相关法律、法规和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7.2.3供应商投诉时，应当当面提交投诉书，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住所、联系方式及相关证明；

(2)被投诉人的名称、住所、联系方式；

(3)具体的投诉事项、事实根据和法律依据；

(4)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5)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投诉人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7.2.4投诉人可以授权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时，除提交投诉书外，还应当向监督部门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7.2.5投诉人不符合上述规定提起的投诉，政府采购监督部门不予受理。

**八、项目验收**

8.1采购单位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8.2验收标准: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标准。

8.3政府采购项目验收联系电话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九、适用法律**

9.1招标采购单位和供应商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于《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十、磋商文件的解释权**

10.1本项目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为采购单位所有。

**十一、其他注意事项**

1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1.2供应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1.3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11.4按照财政部《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依法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作出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决定在全国范围内生效。

11.5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1.6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服务要求**

1、中标单位负责货物的安装、调试及后期维护。

2、按照国家相关法律要求，在保质期予以保修和售后服务。时间从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

3、安装调试：中标单位应选派经验丰富的安装人员进场，严格按要求进行安装，此过程中应负责对货物的保护。合同实施过程中，须与使用单位积极配合。

4、其他要求

①技术参数是评标过程中的重要依据，请投标供应商根据投标实际情况，编制自己单位的实际参数。不得直接复制粘贴本次招标参数。本次招标中，所有货物均为核心产品，所有参数均为重要参数。

②上述技术指标中凡有品牌描述或指向某品牌的指标描述均为参考指标。

③投标供应商应保证提供货物为全新的、先进的、成熟的、完整的和安全可靠的，且货物的技术经济性能符合本招标文件技术部分的要求。

④本次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投标报价不可超过预算金额。

⑤货物的类型可以由各供应商根据自己的理解进行设计，但所设计使用的货物的数量及技术参数不能低于上表中所列的技术参数。货物主要技术参数为招标重要参照指标，但并不是唯一所指。

5、售后要求

投标供应商须提供售后服务或协议售后维修中心的名称、分布地点、联系人和联系电话等详细资料，并在投标文件中列明。亚克力版2.5mm，

|  |  |  |  |  |
| --- | --- | --- | --- | --- |
| 拜城县各乡镇卫生院文化宣传牌板参数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单位 | 数量 |
| 1 | 制度牌 | 60x80cm健康教育10块，手术照片4块，术前注意事项1块，核酸流程表1块，10mmpvcUV喷绘，巡边机雕刻，覆光油，镜钉安装，须提供内容及设计方案甲方选定 | 块 | 16 |
| 2 | 形象墙 | 4.2\*1.6米 党建6版，救死扶伤6版20PVCUV雕刻，部分设计图案覆光油，须提供内容及设计方案甲方选定 | 平方 | 168 |
| 3 | 形象墙 | 8.5x1.6米 关爱生命，呵护健康（刻字）20PVCUV雕刻，部分设计图案覆光油，须提供内容及设计方案甲方选定 | 平方 | 36 |
| 4 | 标识牌 | 1.45x0.18米 窗口提示牌，10pvcUV喷绘雕刻，须提供内容及设计方案甲方选定 | 块 | 24 |
| 5 | 制度牌 | 控费制度，10mmpvcUV喷绘，巡边机雕刻，覆光油，镜钉安，须提供内容及设计方案甲方选定装 | 块 | 90 |
| 6 | 牌板 | 1.2\*2.4米 人员信息表（＋亚克力工牌40个），底板10mmpvcUV喷绘，巡边机雕刻，覆光油，镜钉安装，5inch照片盒，须提供内容及设计方案甲方选定 | 块 | 15 |
| 7 | 指示牌 | 80x120cm 卫健委指示牌，10mmpvcUV喷绘，巡边机雕刻，覆光油，镜钉安装，须提供内容及设计方案甲方选定 | 块 | 15 |
| 8 | 背景墙 | 4x1.6米 背景墙，（铁框架），40\*40（国标）镀锌管焊接底架，铝塑板无缝雕刻异形拼接，10PVCUV喷绘，巡边机雕刻，须提供内容及设计方案甲方选定 | 平方 | 26.8 |
| 9 | 公示牌 | 140x220cm 手术专家公示栏，底板10mmpvcUV喷绘，巡边机雕刻，覆光油，镜钉安装，5inch照片盒，须提供内容及设计方案甲方选定 | 平方 | 3.08 |
| 10 | 指示牌 | 门诊入口 60cm\*200cm 背胶+10PVC+覆哑膜+镜钉安装 | 块 | 15 |
| 11 | 电子屏 | P2.0全彩LED2.4m\*1.9m，共6块，高空安装，安装网络模块。 | 平方 | 28 |
| 12 | 指示牌 | 清洁区地贴 车贴 40cm\*160cm | 块 | 65 |
| 13 | 标识牌 | 门诊部80cm\*240cm 10mmpvcUV喷绘，巡边机雕刻，覆光油，镜钉安装 | 块 | 8 |
| 14 | 标识牌 | 住院部96cm\*720cm 10mmpvcUV喷绘，巡边机雕刻，覆光油，镜钉安装 | 块 | 6 |
| 15 | 制度牌 | 管理制度60\*80cm 10mmpvcUV喷绘，巡边机雕刻，覆光油，镜钉安装 | 块 | 75 |
| 16 | 招聘海报 | 80x180易拉宝，须提供内容及设计方案甲方选定 | 张 | 36 |
| 17 | 宣传册 | 150铜板折页手卡，须提供内容及设计方案甲方选定 | 份 | 1000 |
| 18 | 索引牌 | 60cm\*80cm，10mmpvcUV喷绘，巡边机雕刻，覆光油，镜钉安装 | 块 | 80 |
| 19 | 科室牌 | 30cm\*15cm，10mmpvcUV喷绘，巡边机雕刻，覆光油 | 块 | 30 |
| 20 | 导向标识 | 80cm\*120cm，瓷白亚克力UV喷绘，巡边机雕刻，镜钉安装 | 块 | 30 |
| 21 | 门型架 | 国旗宽0.6米高0.8米，标语高0.6米宽6米0.5亚克力UV背喷 | 平方 | 48 |
| 22 | X展架 | 140cm\*450cm，材质铝合金，ABS塑料 | 套 | 67 |
| 23 | 制度亮相牌 | 60cm\*80cm，底板10mmpvcUV喷绘，巡边机雕刻，覆光油，镜钉安装，5inch照片盒 | 块 | 15 |
| 24 | 活动室 | 12m\*24m，需出3D全景设计及设计施工图纸，按施工规范要求施工（具体工作内容为：文化墙装饰，宣传牌装饰，线条、图案装饰，展柜等） | 套 | 1 |
| 25 | 疏散图 | 120\*80瓷白2.5亚克力UV喷绘，巡边机雕刻，镜钉安装，须提供内容及设计方案甲方选定 | 套 | 15 |
| 26 | 卡布灯箱 | 361.5cm\*175cm，设计制作，内置LED灯珠，耐热耐腐，8mm铝合金框架 | 平方 | 36.8 |
| 27 | 背景墙亚克力字雕刻 | 60cm\*60cm，彩色2.5亚克力双层雕刻，须提供内容及设计方案甲方选定 | 个 | 120 |
| 28 | 反光贴 | 80cm\*120cm，须提供内容及设计方案甲方选定 | 平方 | 15 |
| 29 | 背胶+框架 | 261cm\*150cm 制作安装，须提供内容及设计方案甲方选定 | 套 | 30 |
| 30 | 背胶 | 138cm\*176cm ，须提供内容及设计方案甲方选定 | 块 | 60 |
| 31 | 吊旗 | 60cm\*100cm \*45块 KT板双面 | 块 | 45 |
| 32 | 门口腰线 | 15cmx150米，须提供内容及设计方案甲方选定 | 块 | 420 |
| 33 | 户外宣传栏 | 300cm\*500cm DN32不锈钢管制作安装 | 套 | 12 |
| 34 | 时控开关及辅材 | 电线、方管、控制器 | 批 | 6 |
| 35 | 户外指示牌 | 80cm\*150cm 5块铁艺制作安装 | 块 | 5 |
| 36 | 户外停车指示牌 | 80cm\*150cm 9块不锈钢制作安装 | 块 | 9 |
| 37 | 32寸液晶候诊叫号机 | 分辨率：1920\*1080；操作系统:Android/Windows；屏幕亮度：350cd/m2；边框材质：金属钣金；颜色及图案：甲方自选；安装方式：壁挂/嵌入式/吊装；屏幕尺寸：21.5寸 | 台 | 38 |
| 38 | 双面发光灯箱 | 120\*50设计制作，内置LED灯珠，耐热耐腐，8mm铝合金框架 | 个 | 60 |
| 39 | 斜式大堂总索引牌 | 180cm\*120cm高80cm，厚1.5mm的热镀锌钢板，三道环氧底漆，三道面漆 | 个 | 2 |
| 40 | 铝合金住院标识牌 | 40cmx50cm PVC亮膜贴 | 个 | 800 |
| 41 | 楼层牌 | 60cm\*50cm，瓷白亚克力UV喷绘，巡边机雕刻，镜钉安装 | 个 | 60 |
| 42 | l型桌牌 | 11cm\*8cm | 个 | 500 |
| 43 | 人员信息牌 | 60cm\*100cm ，底板10mmpvcUV喷绘，巡边机雕刻，覆光油，镜钉安装，5inch照片盒 | 块 | 30 |
| 44 | 消防疏散图 | 60cm\*50cm，巡边机雕刻，镜钉安装 | 块 | 28 |
| **货物质量标准：** 1、中标单位提供的货物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没有相关标准的，则采用货物来源适用的官方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法规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主席令第 71 号）等相关法规的要求。 2、中标单位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或商标或版权。否则，中标人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安装与调试：** 安装过程不能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安装完成后，对现场卫生进行打扫，保持安装现成干净整洁。如安装过程中出现不良影响，供应商应恢复原状，造成损失的，照价赔偿，并附带赔偿误工费等一切损失费用。 **验收方式及质保期：** 1、甲乙双方按用户采购需求、及国家和行业标准等有关规定验收。 2、中标方提供一年质保和免费维修保养。 3、因物品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项目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进行质量鉴定。物品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物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方承担。 4、中标单位应提供交货地点所在地的货物报修电话及联系人。 **售后服务要求：** 保修期内出现非人为原因损坏，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1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12小时内更换完成。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货物的安装并通过验收交付使用。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按实际发生工程量进行结算。（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 | | | |
|
|
|
|
|

#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应当按照平等的原则以合同方式约定。此合同书仅作为签订正式合同时的参考，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本参考格式之内容。

**1.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采购文件

(2)合同条款

(3)中标人提交的响应文件

(4)技术规格（包括图纸，如果有的话）

(5)中标/成交通知书

**2．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与上述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3．货物及数量**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数量/服务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4．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分项价格见响应文件报价明细表。

**5．合同生效及支付条件和方式**

1、预付款：

2、付款方式：

**6．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

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按采购文件“第二章 投标须知”及“第三章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执行。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合同条款

（按采购人与采购供应商专用合同条款）

**第五章 评审方法**

**初步评审**

|  |  |  |  |
| --- | --- | --- | --- |
| 序号 | | 检查内容 | 检查标准 |
| 资  格  性  检  查 | 营业执照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1、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4、如供应商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
| 采购政策 | 供应商应为中小企业 | 请根据要求单独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 |
| 基本资质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投标供应商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声明。 |
| 财务报告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度财务报告；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者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 |
| 基本资质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依法纳税证明须提供：税务管理部门出具的供应商近半年（2023年1月至2023年7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2）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须提供社保机构出具的供应商授权委托人及拟派项目人员的近半年（2023年1月至2023年7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4）新成立不足 3 个月的供应商提供近期可提供的相应资料，如新成立不足一个月的可不提供本项资料。 |
| 基本资质 | 投标供应商需具有良好的信誉 | 1.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记录（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日期自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至开标截止时间前） 2.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不能参加投标）；年限要求：2020年8月1日至今。 |
|  | 法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是否具有法定代表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
| 其他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报价 | 报价方式：在新疆政采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在线报价 | 1、采购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以人民币报价，超出最高限价（预算金额）为无效报价。  2、投标总报价应是本项目范围内全部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货款、包装费、运杂费、安装测试费、技术培训费、售后服务、税金、利润等各种应有费用。  3、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采购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4、报价最低价不是保证中标的唯一要求。 |
| 符  合  性  检  查 | 商务资信 | 响应文件 |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区域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
| 技术 | 招标方案 | 只有一个投标方案。 |
| 货物清单 | 采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清单是否符合“货物需求一览表”的要求。 |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第14条规定。 |
| 其他 | 交货期 | 投标供应商所承诺的交货期是否完全响应采购文件。 |
| 质保期 | 投标供应商所承诺的质保期是否完全响应采购文件。 |
| 承诺书 | 投标供应商是否签订不围标串标承诺书。 |
| 其他 | 1. 投标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不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   2、不属于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

**详细评审：**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一、价格分** | **30分** | 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值，有效投标报价等于基准值的得满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有效投标报价为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报价。 |
| **二、商务部分** | **26分** | **（评委会共同认定）** |
| 1 | 类似供货业绩（满分8分） | 投标人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今）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每项得1分，满分8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等证明材料，否则不予以认可） |
| 2 | 货物质量可靠性（满分11分） | 货物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和要求，根据投标人包括产品生产商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等相关标准认证（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GB/T28001-2011/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中国环保产品认证证书、及检验报告等方面打分，优质得分11-8分，一般得分8-4分，较差得分0-4分。 |
| 3 | 产品和服务 保障能力（满分7分） | 1、投标人在本地有售后服务机构的，并且提供相关证明 的（产权证或租赁合同）得3分 ；提供原厂售后承诺函的得2分 ；提供原厂授权书的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 ； |
| **三、技术部分** | **44分** |  |
| 1 | 项目实施方案（16分） | 配送及安装验收方案：  （配送车辆安排、货物到指定地点的时间，是否能承诺按用户要求配送到指定地点、安装人员安排、安装实施方案、验收方案等）根据各供应商所提供内容进行进行打分  1、配送方案及安装验收方案完整可操作性强、且实效优秀得11-16分；  2、配送方案及安装验收方案较完整可操作性较强、时间较为及时且配送时间短的得6-10分；  3、配送时效及安装验收方案基本满足需求，配送方案满足，操作性满足得1-5分；  配送时效差，配送方案不完整，不得分。 |
| 2 | 货物质量可靠性（8分） | 货物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和要求，货物设计合理，材质优良、工艺先进、配置齐全，功能完善，实用性强等，优质得分6-8分，一般得分 3-5分，较差得分1-2 分。 |
| 3 | 售后（10分） | 由评委在打分前根据投标人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投标文件中售后服务承诺书内容的完整性、可行性和货物免费保修期限、交货期、到达故障现场时间以及定期维护 (注明时间)等内容，）集体讨论确定各投标人售后服务方案的等级后，在相应等级内由各评委独立打分。  一档：售后服务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1-3分）；  二档：售后服务方案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4-6分）；  三档：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可行性强，其他优惠方案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7-10分）。 |
| 4 | 应急措施  （6分） | 依据项目需求，根据投标人制定的（当采购人发生紧急情况和突发性事件时）应急响应预案、应急响应速度、提供的应急响应人员等情况进行评审： 投标人制定的应急响应预案方案包含以上所有内容且适用本项目的得4-6分，方案包含以上所有内容但存在部分不适用得1-3分。未提供方案或方案不适用不得分。 |
| 5 | 专业技术人员组成及配备情况  （满分4分） | 具有专业技术人员保障，项目管理机构合理，人员配备齐全，岗位配置合理；优质得分4-2分，一般得2-1分，较差得0分。 |
|  | 注：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

**综合评分细则表**

1、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服务方案得分高的优先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磋商小组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磋商小组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磋商小组继续评标。

3、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小组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1）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2）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磋商小组成员需要回避。退出评标的磋商小组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磋商小组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4、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磋商小组就某项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提供虚假资料、虚假人员信息，一经查出按照废标处理。

**第六章 招标响应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文件**

投标供应商 （投标供应商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 （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目 录

一、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二、资格响应文件

三、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四、其他声明材料

五、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七、投标函

八、竞争性磋商报价一览表

九、竞争性磋商报价明细表

十、货物、服务清单

十一、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十二、承诺书

十三、商务、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说明表

十四、货物、服务介绍、售后、培训（服务）方案

十五、投标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证明文件及其它资料

一、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以及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投标单位（供应商）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本次投标前三年内，无以下行为：

1、 重大违法行为；

2、 商业贿赂行为；

3、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的各种行为；

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自愿放弃本次项目的投标、报价资格，若为预中标、成交人，也自愿放弃中标、成交资格。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二、资格响应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应当具备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3、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4、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如供应商是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须提供2022年度财务报告加盖公章。

供应商是法人的，法人单位成立一年以上的须提供2022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报告中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

法人单位成立一年以内的须提供成立当月至开标截止日前上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和基本开户银行在开标截止日前三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该原件的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银行存款证明无效）。

法人单位成立三个月以内的须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该原件的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银行存款证明无效）或自行编写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书；

供应商是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须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的彩色扫描件。

1. 投标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附相关证明材料或声明：

格式：

本投标供应商郑重声明：

本公司（或单位）具备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可附其他供应商认为必要的能力证明材料

（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1）依法纳税证明须提供：税务管理部门出具的供应商近半年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2）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须提供社保机构出具的

供应商授权委托人及拟派项目人员的近半年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无授权人委托人的可不提供相应社保缴纳材料）。

3）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

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1. 新成立不足 3 个月的供应商提供近期可提供的相应资料，如新成立不足一个月的可不提供本项资料。

（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即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果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已经届满。

如我公司声明与实际不符，我公司将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近三年内（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内），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供应商须提供没有上述失信行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记录的证明材料(查询日期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后，提供网页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供应商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已公布的信用记录查询截图。

截图含：1）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供应商

3）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例如：网站搜索页输入供应商名称，截图查询结果，并加盖电子签章。

三、投标保证金（无需提供）

**投标保证金**

说明：此处上传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文件（以到账时间为准）或电子保函；

(1)投标供应商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2)投标供应商从基本帐户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回执单或保函。四、其他声明材料

**其他声明材料**

1.供应商在疆内设有分公司或售后服务机构证明文件；

2.类似项目业绩表；

附：类似项目业绩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单位名称 |  |
| 项目单位联系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  |
| 合同金额 |  |
| 项目负责人  姓名 |  |
| 项目实施时间 |  |
| 项目内容说明 |  |

说明：1．每个合同须单独附表，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专家在评审时将不予采信；

2．项目内容请详细说明所承担的具体工作内容，如：网络建设、系统集成、软件开发、网站建设等；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供应商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本人作为（单位名称） 的法人，清楚知晓我公司本项目投标活动，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一、我单位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竞标。

二、我单位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三、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递交投标文件行为作为实施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本人承担直接责任人员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项目编号：

标段号：

供应商单位名称：

供应商法人签名：

盖 章

年 月 日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 2020 ）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単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丿 *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 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七、投标函

**投 标 函**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供应商名称)授权 (投标供应商授权代理人姓名) (职务、职称)为我方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和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2、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3、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供全部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投标报价见开标一览表。

4、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规定。

5、我方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技术和服务要求，若有偏差，已在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6、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以及投标报价若超过项目预算时投标将被拒绝。

7、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8、我方承诺：保证所报货物均为原厂正品，如所报货物属国家强制认证产品的均已通过认证且在有效期内，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我方承担。

9、我方承诺：中标后按时如约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0、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11、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及政企采购云平台（https://www.zhengcaiyun.cn/）提报资料均真实、及时、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2、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_\_\_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投标供应商电子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八、竞争性磋商报价一览表

**竞争性磋商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投 标 报 价 | 小写： 元  大写： 元整 |
| 报价单位 |  |
| 交货期 |  |
| 质保期 |  |
| 备注： | |

说明：1、投标供应商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报价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的依据。

2、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表中某一包填写多个报价，均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投标供应商电子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九、竞争性磋商报价明细表

**竞争性磋商报价明细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型号、规格 | 品牌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1 | 货物1/服务1 |  |  |  |  |  |  |
| 2 | 货物1/服务1 |  |  |  |  |  |  |
| 3 | 货物1/服务1 |  |  |  |  |  |  |
| … | … |  |  |  |  |  |  |
| 总 计： | | | | | | ¥： | |

说明：1．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 分项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报价一览表》报价一致。

3. 如果不提供详细的分项报价表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

4．供应商必须按此表格式中的对应栏目内容填写，若需增加栏目，请在栏目“其它”中填写，并作详细说明。

供应商名称（签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货物、服务清单

**货物、服务清单**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服务名称 | 主要规格、技术参数 | 数 量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 |  |  |  |

说明：1．提供所供货物详细的供货范围，包括主要配件及生产厂家、备品备件等。

2．各项货物、服务详细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应另页描述。

供应商名称（签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投标供应商住址）的 （投标供应商名称）的在下面电子签章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 （授权代理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 （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包号： ），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投标供应商授权代理人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

投标供应商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于\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生效，特此声明。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投标供应商电子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类型：

住 所：

成立日期： 年 月 日

营业期限：

姓 名： 性别：

系 （投标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投标供应商电子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供应商授权代理人，且必须为投标供应商在职员工。

2、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可以不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但必须提供上述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否则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十二、承诺书

**承 诺 书**

致：

我公司 自愿成为 （项目名称） 设备采购的物资供应商，我愿做出如下郑重承诺：

一、关于我方经营资格的保证

我方保证向贵单位提供的营业执照、经营生产许可证等证件真实、合法有效，且我公司依法存续。

二、关于我方供应货物的保证

1、我方严格履行与贵公司签订合同及技术协议，供应物资都有产品合格证、产品说明书、质量证明书三证齐全，物资的质量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相关规定。

2、供应物资经贵单位书面确认供应品牌后，不作随意更换。

3、我方认可贵单位的物资验收制度，并在对供应货物进行验收时，严格遵守贵单位的货物验收制度。

4、对未通过验收的物资，保证在贵单位规定时间内补充合格的货物。

5、对通过验收的物资，在贵单位投入使用之前，出现相关证照不全、品牌不符及质量问题的，保证无条件退货，并在贵单位规定时间内补充合格的货物。

6、因我方供应物资的质量问题，对贵单位造成了不良影响的，我方愿承担违约金以及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三、我单位承诺对投标文件中向贵单位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及培训方案完全响应落实。

四、投标报价不受实物支付付款的影响。

五、遵守贵单位关于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贵单位有权随时对我公司经营状况、资质、能力等进行必要的考察、核实。我公司经考察、考核后如不具有相关资质和能力，贵单位有权直接取消准入资格。

六、我公司承诺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在商务活动中遵守职业道德，不以任何形式、任何理由向贵单位员工提供个人佣金、回扣、礼金礼券和贵重物品等不正当行为，也不为贵单位员工安排高消费娱乐活动。如贵单位发现我公司以不正当竞争手段拉拢、贿赂贵单位员工，一经查实，我公司接受贵单位所采取的相应的处罚。

七、本承诺自我公司盖章后生效。有效期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至全面履行完毕与贵单位签署的所有相关法律文件中约定的义务之日止。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承 诺 书(附件)**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 自愿成为 （项目名称） 设备采购的物资供应商，我愿做出如下郑重承诺：

我方与贵公司签订合同及技术协议前，严格按照采购需求标准及采购人要求附权威部门出具的相关检测报告，绝不提供虚假材料，对提供的材料真实性负责，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包括：愿意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愿意接受招标办作出的罚没投标保证金、限制交易和停止交易等市场准入与清出的处理。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十三、商务、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说明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文件条款内容 | 响应文件条款部分 | 偏离说明（正偏离/ 完全响应/负偏离） | 响应文件中对应的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供应商须对照采购需求相关要求的响应情况逐条列入此表并进行响应，表格可延长。

**十四、货物、服务介绍、售后、培训（服务）方案**

**由供应商根据真实情况自行编写**

十五、采购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证明文件及其它资料

**采购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证明文件及其它资料**